

明郑台湾建置考

邓孔昭

【摘要】 1661年，郑成功将已收复的台湾赤崁地方改为“东都明京”，并在台湾设立了承天府和天兴、万年二县。1664年，郑经改“东都”为“东宁”。郑成功为什么要在台湾设立“东都”和“承天府”？郑经又为什么要把“东都”改为“东宁”？改“东都”为“东宁”之后，承天府作为一个府的建置是否依然存在？对这些问题本文将提出自己的看法。

1661年，郑成功在收复台湾的过程中，将赤崁地方改为东都明京，并在台湾设立了承天府和天兴、万年二县。郑经袭位后，1664年，改东都为东宁，改二县为州，同时又设立了南路、北路和澎湖安抚司。郑成功为什么要把赤崁地方称为“东都”，并且设立承天府？郑经又为什么要把东都改为东宁？改东都为东宁、二县为州之后，承天府作为一个府的建置是否依然存在？前一个问题，台湾辅仁大学尹章义教授在和笔者的一次学术论争中就曾提出过¹，后两个问题，似乎从来没有引起过学术界的注意。然而，这些问题对于了解郑成功和郑经的政治举措，以及当时台湾的建置都至关重要。本文在此略作探讨，一方面作为对尹章义教授的回应，另一方面也对明郑时期台湾的建置提出自己的一些看法。

杨英《先王实录》记载，南明永历十五年（清顺治十八年、1661年）五月初二日，郑成功“改赤崁地方为东都明京，设一府二县。以府为承天府，天兴县，万年县，杨戎政为府尹，以庄文烈知天兴县事，祝敬知万年县事”。同月“十八日，本藩令谕云：‘东都明京，开国立家，可为万世不拔基业。……承天府、安平镇，本藩暂建都于此。……本藩阅览形胜建都之处，文武各官及总镇大小将领设立衙门，亦准圈地，创置庄屋，永为世业’”²。这个记载明白无误地告诉人们，郑成功在台湾赤崁地方设立了一个都城，这个都城的名称叫“东都明京”，“东都明京”所在的府城称为“承天府”。

那么，郑成功以南明永历皇帝册封的一个郡王（延平王）的身份，为什么要在自己占领下的台湾建立“东都明京”，并且将府名称为只有天下首郡才相称的“承天府”呢？尹章义教授在针对笔者认为“延平王国”纯属子虚乌有的说法时曾反诘道：“‘开国立家’、‘万世不拔基业’、‘建都’，再明白不过的命题，还需要解读吗？开什么国？建什么家？除了‘延平王国’之外，还有其他可能吗？郑成功明白宣示他在台湾‘开国立家’，建立延平郡王的‘延平王国’，岂是笔者‘随意’凭空杜撰出来的‘虚假的东西’？……纵使对‘本藩令谕’视若无睹，也应该知道‘承天府’——奉天承运、开府赤崁的意思吧？顺天（北京）、应天（南京）、承天（赤崁）不正是‘本藩令谕’中的建都之处吗？”³。尹教授的解释很清楚，他认为，这个都城就是“延平王国”的首都，承天府就是“延平王国”的京畿首府。然而，他没有解释为什么“延平王国”的首都会叫做“东都明京”，“东都明京”具有什么样的含义。

其实，“东都明京”的含义很明白，那就是“东方的首都、明朝的京城”，也就是明朝东方首都的意思。因此，“东都”不是郑氏政权的首都，而是郑氏政权遥奉的南明永历皇帝的东方首都；“承天府”不是郑氏政权的京畿首府，而是南明永历政权的京畿首府。这个“东都”是相对于“西都”（永历皇帝的行在）而言的。那么，为什么郑成功要给这时远在缅甸的永历皇帝设立一个“东都”呢？这就牵涉到了郑成功的政治态度和当时斗争需要的问题。

郑成功遥奉永历政权为正朔，这是尽人皆知的事情。然而，永历皇帝从登基时起就过着漂泊的生活，他的“行在”（永历政权象征性的首都）曾遍布广东、广西、湖南、贵州、云南，乃至缅甸。除了逃难途中短暂停留的地方不计外，永历帝先后“驻蹕”时间满一个月的地方详见下表⁴：

时 间	地 点	备 注
隆武二年（1646）十月——十二月	广东肇庆	在肇庆称帝
永历元年（1647）四月——八月	湖南武冈	改武冈州为奉天府
永历元年十二月——二年二月	广西桂林	
永历二年三月——六月	广西南宁	
永历二年七月	广西梧州	
永历二年八月——四年一月	广东肇庆	
永历四年二月——十月	广西梧州	
永历四年十二月——五年十二月	广西南宁	
永历六年二月——十年二月	贵州安隆	改安隆为安龙府
永历十年三月——十二年十二月	云南昆明	改云南府为“滇都”
永历十三年闰正月——十五年十二月	缅甸	最后被缅军缚送清吴三桂军

永历帝的颠沛流离，郑成功自然是很清楚的。郑成功和永历帝之间有过许多的联系。据夏琳《海纪辑要》记载，郑成功起兵之初，“闻永历即位，遣人间道上表，尊奉正朔”。永历三年，“七月，永历遣使晋招讨大将军忠孝伯成功为延平公（《闽海纪要》为“漳国公”）。四年“闰十一月，赐姓率各镇官兵南下勤王”，先后抵达广东揭阳和南澳，后因后方基地厦门被清军袭击而中止。七年五月，“成功既破固山金砺，遣监督池士绅以蜡表奏永历行在，并叙破提督杨名高及歼总督陈锦之功。永历乃命年英齋勅晋成功漳国公，封延平王；成功拜表辞让，请甘辉、黄廷等各镇封爵”。八年十月，郑成功“遣辅明侯林察、闽安侯周瑞督水师，……率官兵战舰百余艘南下勤王。差效用官林濬奉勤王表诣永历行在，并持书会西宁王李定国”，但无功而返。十一年“十一月，永历遣漳平伯周金汤晋招讨大将军延平王成功潮王”⁵。《先王实录》记载，永历十四年正月，郑成功“遣苏缔章押送漳平伯周金汤、太监刘国柱到龙门港登程，往行在复命”⁶。尽管由于路途遥远和清军的阻隔，这种联系不是十分的及时，但郑成功对这时永历帝的困境以及李定国抗清力量的衰落无疑是了解的。把赤崁改为“东都”，在台湾设立“承天府”，郑成功无非是为了表明一种政治态度：即他随时欢迎永历帝移蹕台湾，而且他有决心把台湾建成全国抗清的政治中心。

既然郑成功是为了表示欢迎永历帝移蹕台湾而设立的“东都”和“承天府”，那么，为什么郑成功此前不作这样的表态，而要到这里才作如此的表态呢？这是由于当时抗清斗争形势的需要所决定的。

在此之前，永历四年和八年，郑成功曾两次派兵勤王，可以说就表明了他欢迎永历帝移蹕军前的态度。五年五月，永历帝身边的群臣在讨论应当依靠谁的时候，有人就主张可以前往依靠郑成功，“或言郑成功雄于闽，请依之”⁷。但由于当时全国抗清斗争的形势还好，各股抗清势力都以永历帝为奇货可居，永历帝自己对于“出海”，“惮险远”⁸，所以，郑成功没有必要作这样的表态。

郑成功收复台湾，设立“东都”、“承天府”之时，全国抗清斗争的形势已经发生了根本的变化。曾经连杀清朝二王，在西南打出一派抗清大好形势的李定国，这时只能在中缅边境地区作垂死的抵抗。而永历帝早在两年之前就已逃入缅甸，成为他人的笼中之鸟。全国的抗清斗争已经进入了低潮。在这种情况下，郑

成功决定收复台湾，“以为根本之地，安顿将领家眷，然后东征西讨，无内顾之忧，并可生聚教训也”⁹。然而，郑成功的战略意图并不为人们所理解。对于郑成功收复台湾的壮举，人们提出了许多怀疑和质问，以为郑成功放弃了抗清复明的事业。在怀疑郑成功东征台湾动机的人们中，卢若腾、王忠孝、张煌言具有一定的代表性。

卢若腾（1598—1664年），字闲之，别字海运，号牧洲，亦号留庵，又称自许先生，福建同安浯屿（今金门）人。明崇祯十三年（1640年）进士，曾任兵部主事，后任浙江布政使司左参议，分司宁绍巡海兵备道。隆武政权时，授都察院右副都御使、浙东（温、处、宁、台）巡抚，加兵部尚书。清军南下，他兵败负伤回闽，后依附郑成功。是郑成功军中著名的南明耆老之一。卢若腾对郑成功东征台湾持怀疑和反对的态度，他有一首《东都行》的诗，最后两句是：“苟能图匡复，岂必务远征”¹⁰，就反映了这样的情绪。

王忠孝（1593—1666），字长孺，号愧两，福建惠安沙格人。明崇祯元年（1628年）进士，曾任户部主事。隆武政权时，授光禄寺少卿，后擢升为都察院协理院事左副都御使。隆武政权败亡后，曾纠众5000余人在惠安、莆田一带起兵抗清。失败后依附郑成功，被永历帝敕授兵部右侍郎。也是郑成功身旁重要的南明耆老之一。他对郑成功东征台湾也是持怀疑和不解的态度，他在给张煌言的一封信中说，“顷者，虏又虐徙海滨，所在骚然。乘此时一呼而集，事半功倍。而僻据海东，不图根本，真不知其解也。……弟久欲卜迁，而无其地，不识可一帆相依否？便中幸贲德音，偕行者，不仅弟一人也”¹¹。王忠孝质疑郑成功“僻据海东，不图根本，真不知其解也”，甚至表示要离开郑氏的队伍。

张煌言（1620—1664年），字玄箸，号苍水，浙江鄞县人。崇祯十五年（1642年）举人。鲁王监国时，赐进士，加翰林院编修，其后从侍讲兼兵科左给事中一直晋升至兵部右侍郎。鲁王去监国称号后，永历帝授兵部左侍郎兼翰林院学士。他领导的军队时常和郑成功的军队一起行动，但保持相对的独立性，是郑成功在东南沿海十分倚重的一支友军。张煌言反对郑成功东征台湾是人们所熟知的，他的态度在南明人物中很有代表性。他的《上延平王书》对郑成功东征台湾提出了种种的怀疑和责难。信中说，“殿下东都（原文为“东宁”，实误——引者注）之役，岂诚谓外岛可以创业开基，不过欲安插文武将吏家室，使无内顾之忧，庶得专意征剿。但自古未闻以辘重、眷属置之外夷，而后经营中原者，所以识者危之。……若以中国师徒，委之波涛浩渺之中，拘之风土狃獠之地，真乃入于幽谷，其间感离、恨别、思归、苦穷种种情怀，皆足以压士气而顿军威。……殿下诚能因将士之思归，乘士民之思乱，迴旗北指，百万雄师可得，百十名城可收矣。又何必与红夷较雌雄于海外哉！况大明之倚重于殿下者，以殿下之能雪耻复仇也。区区台湾，何与于赤县神州！而暴师半载，使壮士涂肝脑于火轮、宿将碎肢体于沙磧，生既非智、死亦非忠，亦大可惜矣！矧普天之下，只思明州一块干净土，四海所属望，万代所瞻仰者，何啻桐江一丝系汉九鼎？故虏之虎视匪朝伊夕。而今守御单弱，兼闻红夷构虏乞师，万一乘虚窥视，胜负未可知也。夫思明者，根柢也；台湾者，枝叶也。无思明，是无根柢矣，能有枝叶乎？此时进退失据，噬脐何及！古人云：‘宁进一寸死，毋退一尺生’。使殿下奄有台湾，亦不免为退步，孰若早返思明，别图所以进步哉！昔年长江之役，虽败犹荣，已足流芳百世。若卷土重来，岂直汾阳、临淮不足专美，即钱镠、窦融亦不足并驾矣。倘寻徐福之行踪，思卢敖之遗迹，纵偷安一时，必贻讥千古。即观史载陈宜中、张世杰两人褒贬，可为明鉴。九仞一篲，殿下宁不自爱乎！夫虬髯一剧，只是传奇滥说，岂有扶余

足王乎！若箕子之君朝鲜，又非可语于今日也”¹²。另外，他的《得故人书至自台湾》诗中最后两句，“寄语避秦岛上客，衣冠黄绮总堪疑”¹³也表达了这样一种情绪。

很明显，张煌言等人不能理解郑成功东征台湾的意义，他们怀疑郑成功放弃了抗清复明的根本大计，以为东征台湾只是一种退避，就像徐福、卢敖之寻仙退隐，虬髯客张仲坚、箕子之避居海外一样。尽管张煌言、卢若腾对郑成功的责难是在“东都”和“承天府”设立之后，可以想见，在郑成功决定东征台湾之后到“东都”和“承天府”设立之前，这样的怀疑和责难一定更是不绝于耳。面对这样的怀疑和责难，郑成功必须要有一个明确的宣示，来表明他的态度，那就是：台湾不是他逃避抗清复明的避难之所，而是可以成为明朝的东方首都，全国抗清的政治中心。尽管实际上永历帝从缅甸移蹕台湾的可能性几乎等于零，但“东都明京”和“承天府”的设立，却表明了郑成功要以台湾为基地坚持抗清复明的决心。因此可以说，设立“东都”和“承天府”，是郑成功宣扬东征台湾正当性的需要，也是他坚持抗清复明立场的表白。

当然，我们也看到了，在郑成功设立了“东都”和“承天府”之后，卢若腾和张煌言等人仍然对郑成功东征台湾持怀疑和责难的态度，说明郑成功这种宣示的客观效果并不是十分理想。但后来的事实却证明了郑成功是有远见的，几年之后，大陆各地的抗清势力被消灭殆尽，台湾成了不愿降清的人们唯一可去的地方，即如卢若腾和王忠孝，最后也不得不迁居台、澎。

二

那么，1664年，郑经为什么又要将“东都”改为“东宁”呢？应当说，这也是抗清斗争形势发展的必然结果。

前面已经说过，郑成功设立“东都”，是为了表明他随时欢迎永历帝移蹕台湾并要把台湾建设成为抗清复明基地的政治态度。可是，随着永历帝被清军捕获和杀害，南明最后一个小朝廷已不复存在，“东都”也就失去了它存在的象征性的意义。

永历十五年十二月，永历帝被缅甸政府擒送率军入缅的吴三桂。据《行在阳秋》记载，初三日，“是日未刻，二、三缅官来见曰：此地不便，请移别所。尔国兵将近我城，我处发兵必由此过，恐为惊动。言未毕，数蛮子将上连机子抬去。……步行约五里，渡河到岸，暗黑不识何兵。二更到营，始知为吴三桂矣”¹⁴。随后，永历帝即被吴三桂带回昆明。次年（清康熙元年）三月十二日，清廷以擒获永历帝诏告天下。诏书中说：“念永历既获，大勋克集。士卒免征戍之苦，兆姓省挽输之劳。疆圉从此奠安，闾阎获宁干止。是用诏告天下，以慰群情”¹⁵。四月二十五日，永历帝在昆明被处死¹⁶。永历帝被捕的消息，因清廷诏告天下，不久就能传到台湾。至于永历帝的生死，在郑成功逝世之前，在台湾就已有谣传。《海纪辑要》记载，郑成功“将卒之年，谣传永历遇害，有劝其改年者，泣曰：‘皇上西狩，存亡未卜，何忍改年！’终身尊奉正朔”。永历十七年，“是年，永历讣至，世子犹奉其正朔”¹⁷。郑成功永历十六年五月初八日逝世，此前永历帝遇害的消息还只是谣传，到了永历十七年，讣告才正式传到厦门。

永历帝被捕遇害之后，“西都”（永历帝的行在）已不复存在。如果郑经仍然将台湾称为“东都”，那么，它所表达的就已不再是郑成功设立“东都”时所具有的欢迎永历帝移蹕台湾以及要把台湾建设成为抗清复明的基地的政治意涵，人们就要质疑郑经的“僭越”了。因为，没有了永历帝可以遥奉这样一个先决条件，“东都”的存在就失去了正当性。

当然，郑经也无暇在永历帝遇害消息正式传到厦门后就马上处理这件事。因为，永历十七年（清康熙二年、1663年）正是他处于内外交困的时期。

永历十七年正月，郑经刚刚平定了黄昭等人拥立郑世袭的内乱事件后从台湾回到厦门。回到厦门之后的郑经面临着一件比处理郑世袭事件更为棘手的事情。在台湾查抄黄昭的文件时，发现了郑泰与黄昭的往来书信，郑经“疑其有异志，泰不自安，称病不入谒”¹⁸。如何处理郑泰的问题？对于郑经来说，确实事关重大。在郑氏内部，郑泰拥有强大的实力。他长期担任郑成功的户官，执掌着郑氏集团的经济命脉，与其弟郑鸣骏、其子郑缵绪拥有大量的军队和船只，并且驻守在金门，和厦门近在咫尺。一旦祸起萧墙，对郑氏集团的危害极大。正是考虑到这些，郑经对郑泰迟迟不敢采取行动。六月，“陈永华谋以世子将归东都，命泰居守，铸居守户官印，遣协理吴慎赉至金门授之。泰犹豫未敢入谢，弟鸣骏力赞其行，遂带兵船及饷银十万赴思明州进见。世子慰劳毕，托更衣以入，永华即榜泰十罪，并出所与黄昭往来之书示泰。泰欲向辨，洪旭曰：‘无庸也’！挽至别室馆穀之。周全斌率兵并其船，独蔡璋一船逸出金门。鸣骏仓卒与泰之子缵绪率诸将及眷口下船，入泉港投诚。船凡二百□□、精兵八千人，文武官数百员，全斌等追之不及。泰□之，遂自缢”¹⁹。郑泰事件的发生，极大地削弱了郑氏集团的力量。

永历十七年十月，被郑经假“和谈”策略迷惑了一年多的清军终于醒悟，在荷兰东印度公司舰队的协助下，向郑军驻守的厦门和金门发起了攻击。经历了郑成功逝世、郑世袭事件、郑泰事件之后的郑军虽然也取得了击毙清军提督马得功这样一些局部性的胜利，但终因寡不敌众，被迫退出了经营多年的战略基地——厦门和金门。失去金、厦之后，郑经退守铜山。但这时军心动摇，众将纷纷叛离。郑经眼看铜山难保，先行携带眷口及文臣、宗室、遗老过台。不久，铜山失陷，郑氏在大陆沿海的主要岛屿丧失殆尽。

永历十八年，退守台湾的郑经终于可以静下心来进行一番内部的整顿，清理各种关系，包括“东都”改名这样的事情才会提到议事日程上来。“东都”必须改名，但改称什么？却是要有讲究的。郑经坚持奉明朝为正朔，坚持不降清的立场，这方面他继承了郑成功的遗志。但郑经缺乏郑成功那样的雄才大略，也缺少郑成功那样的雄心壮志。经历了一连串内乱和被清军赶出大陆沿海之后，郑经最希望得到的就是安宁。因此，将“东都”改为“东宁”是最自然不过的事情。郑经在永历二十一年写给清方官员孔元章信中的一句话，可以看作是他为什么会把“东都”改称为“东宁”的诠释。信中说，“曩者思明之役，自以粮尽而退，非战之失也。而况风帆所指，南极高、琼，北尽登、辽，何地不可以开屯，何地不可以聚兵。不佞所以横绝大海，启国东宁者，诚伤士女之仳离，干戈之日滋也。……倘麾下以滨海为虑，苍生为念，则息兵安民，诚不佞之素志。或命一介之使，通互市之好，彼此无口，波浪不惊，沿海渔农，各归故业，使老幼男女皆得遂其生育，而贵朝亦可以岁赢数百万之赋。此仁人之心，即不佞亦有同怀也”²⁰。很明显，郑经退到台湾之后（起码在最初的几年里），最不愿见到的事情就是“士女之仳离，干戈之日滋”，最希望出现的局面是海峡两岸“彼此无口，波浪不惊”，双方“息兵安民”。在这种心态之下，把“东都”改为“东宁”无疑是最自然的选择。

三

那么，改“东都”为“东宁”、二县为州之后，“承天府”作为一个府的建置是否依然存在呢？过去的著作没有人提出过这样的疑问。人们习惯以为，既然

史料的记载只说到了改“东都”为“东宁”、改二县为州、增设南北路及澎湖安抚司，没有提到“承天府”的撤废，那么，“承天府”作为一个府的建置，它的继续存在就应当没有什么问题。因此，我们现在看到的所有有关的著作都是这样以为的。例如：

1977年出版，由台湾省文献会编写的《台湾史》中说，永历十五年，“五月二日，改台湾为东都，设一府曰承天，……下设二县：曰天兴、万年；永历十八年（康熙三年），金、厦败绩，撤归台湾。八月，改东都为东宁，升天兴、万年二县为州，疆域仍之。……终郑氏之世，而为一府、二州、三司之局”²¹。

1991年出版的《重修台湾省通志》卷七“政治志建置沿革篇”也写道，永历“十八年（康熙三年、西元一六六四年）八月，改东都为东宁，天兴、万年二县为州（州官治汉人）。增设安抚司三，南北路及澎湖各一（南北路安抚司为治“番民”而设，澎湖为军事重镇而设）。故当时台湾地方行政区域之建置分为一府二州三司。……至永历三十七年（康熙二十二年、西元一六八三年）七月，郑克塽降清时，东宁共置一府二州三安抚司四坊二十六里二庄四十六社一镇”²²。

2002年出版，由黄秀政、张胜彦、吴文星编写的《台湾史》也说，“郑经退守台湾后，对政制有所变革，即于1664年（明永历十八年）改东都为东宁，东宁成为全台之称呼。同时改天兴、万年二县为州，各置知州，并于澎湖及南北二路各社安抚司，各设安抚使。承天府典（原文如此，“典”应为“与”字之误）两州之下计辖四坊二十四里和原住民之社”²³。

很明显，这些著作都认为，“东都”改“东宁”之后，“承天府”作为一个府的建置仍然继续存在。然而，事实上，“东都”改“东宁”、改二县为州之后，“承天府”作为一个府的建置已经不可能继续存在了。

理由之一：“承天府”原来是作为“东都明京”的京畿首府而存在的，有了“东都”才可能有“承天府”。诚如尹章义教授所说，“承天府”是“奉天承运、开府赤崁的意思”。既然“东都”存在的正当性已经失去，并且已经改名，“承天府”的存在也就失去了正当性。郑经在永历皇帝去世之后，既然已经想到了为“东都”改名，自然不会将这样一个与“奉天承运”联系在一起的府名单独留下来。为了更好的了解这个问题，我们不妨参照一下明朝以及南明时期几个都城和京畿首府的名称。

地名	都名	府名	备注
南京	南京、京师、南都、留都。	应天府	洪武元年称南京，十一年称京师，永乐元年仍称南京 ²⁴ 。
北京	北京、京师。	顺天府	永乐元年称北京，十九年改称京师 ²⁵ 。
福州		天兴府	隆武元年改福州府为天兴府 ²⁶ 。
湖南武冈		奉天府	永历元年改武冈州为奉天府 ²⁷ 。
昆明	滇都		永历十年改云南府为滇都 ²⁸ 。
台湾赤崁	东都	承天府	永历十五年称东都、承天府。

很明显，“应天”、“顺天”、“天兴”、“奉天”这些都是明朝首都或南明政权临时首都京畿首府的名称，“承天府”也是郑成功把它作为永历政权“东都”的京畿首府而命名的。既然“东都”之名都已经改了，“承天府”的名称肯定也不能再用了。不用“承天”作为府名，是否有可能改用其它的府名呢？这种可能性也是不存在的。一是如改用其它的府名，有关的记载就一定会在“改东都为东宁”之后，加上“改承天府为××府”。二是改二县为州之后，府的建置实际上已无须存在了。这点将在下文中具体予以论述。

理由之二：改天兴、万年二县为州之后，按照明代的行政设官制度，“承天府”也已失去了存在的空间。关于明代府、州、县主官的设置，据《明史》记载，“府。知府一人（正四品），同知（正五品），通判无定员（正六品），推官一人（正七品），……州。知州一人（从五品），同知（从六品），判官无定员（从七品，里不及三十而无属县，裁同知、判官。有属县，裁同知），其属，吏目一人（从九品，所辖别见）。知州掌一州之政。凡州二：有属州，有直隶州。属州视县，直隶州视府，而品秩则同。同知、判官，俱视其州事之繁简，以供厥职。……县，知县一人（正七品）”²⁹。天兴、万年二州，究竟是属州，还是直隶州？根据分析，天兴、万年二州应当属于直隶州。因为属州等同于县，郑经和陈永华完全没有必要将县改为属州。将县改为属州之后的变化只有一个，那就是提高了主官的品级，加重了民众的负担。这和陈永华“改东都为东宁，置天兴、万年二州”的本意“与民休息”³⁰是格格不入的。直隶州等同于府，二县改为直隶州之后，“承天府”的存在就没有必要了，这样不但减少了官员，而且，还加强了郑氏政权对天兴、万年两个地方的直接管理。这种结果才符合郑经和陈永华在永历十八年进行一番整顿的目的和要求。因此，天兴、万年二县改州一定是改为直隶州。相对于县来说，直隶州的级别也更高一些，所以，有的史籍才会将此事记载为，“夏四月，经改东都为东宁，升天兴、万年县为州”³¹。既然，天兴、万年二县升为直隶州，直隶州的上面就已经不需要“府”的存在了。因此，“承天府”也就没有了继续存在下去的空间。

有人要问：“东都”改“东宁”，天兴、万年二县改州，史料均有记载，为何独“承天府”的撤废，史料没有片言只语提及？这个问题的答案，其实就在上述两个理由之中。或许在记载此事的杨英等人看来，改“东都”为“东宁”、改二县为州之中就已经隐含了“承天府”被撤废的意思，无须再添此一笔。他们只是没想到，他们省下的这一笔，却给后人造成了混乱。

理由之三：永历十八年之后，承天府“府尹”的完全“失踪”，也说明了承天府作为一个府的建置已经不存在了。从永历十五年五月郑成功任命杨朝栋为第一任府尹开始，承天府的府尹在郑氏政权中一直是一个重要的官职。郑氏政权的许多重要活动，都少不了他们的参与。因此他们的名字和事迹总会经常出现在有关的史籍或清方的文件中。根据各种史料的记载，从永历十五年五月至十八年，先后有4人担任过承天府府尹，具体情况如下表：

姓名	任职时间	资料出处
杨朝栋	永历十五年五月至十二月	杨英《先王实录》、阮旻锡《海上见闻录》等。
郑省英	永历十五年十二月起	江日升《台湾外记》
顾 初	永历十六年	《郑氏关系文书》
翁天祐	永历十八年	《台湾郑氏军备图》

但是，永历十八年之后，承天府府尹的名字却从有关的历史记载中完全“消失”了。而天兴州知州、万年州知州、乃至澎湖和北路安抚司安抚使的名字却屡屡在一些史籍中出现。如《海纪辑要》记载，永历三十五年十月，“郑克塽以天兴州知州柯鼎开为赞画中书舍人。……又以万年州知州张日曜为天兴州”。永历三十六年二月，“郑克塽以仪宾甘孟煜知天兴州”³²。《重修台湾省通志·职官志文职表篇》中有关“承天府府尹”、“天兴州知州”、“万年州知州”、“北路安抚司安抚使”、“澎湖安抚司安抚使”的表列³³也充分说明了这样一种情况。永历十八年之后，“承天府府尹”的消失，也正好说明，改东都为东宁、改二县为州之后，

“承天府”作为一个府的建置已经不存在了。

综合上述的三条理由，我们可以确信，在郑经改东都为东宁，升二县为直隶州，增设南北路安抚司之时，“承天府”作为一个府的建置是被撤销了。因此，沈光文在《平台湾序》中才会有“承天为旧设之府，东宁乃新建之名”³⁴的说法。

当然，在一些史籍中，在永历十八年之后，仍然不断有“承天府”字样的出现。例如，夏琳的《海纪辑要》记载，永历三十五年正月，郑经“殂于承天府行台”。“夏，四月，承天府灾”。三十六年“十二月，承天府火灾。是时岁饥，米价腾贵，民不堪命。承天府火，延烧一千六百余家”³⁵。《闽海纪略》一书也记载，永历三十四年六月，“承天府猪生子，四耳、三目，前二脚向上”。三十五年“正月，廿八日寅时，郑藩薨于承天府行台”。“三十日，侍卫将军冯锡范、武平伯刘国轩调兵驻承天府”。三十六年“十二月，承天府火灾，延烧千六百余家”。三十七年五月，“承天府猪生象”³⁶。阮旻锡《海上见闻录》的记载也大致相同，其中有，康熙十九年六月，“承天府猪生子，四耳三目，前二足向上”。康熙二十年“正月二十八日丑时，世藩殂于承天府行台。三十日，冯锡范，刘国轩调兵驻承天府”。“四月，承天府火灾”。康熙二十一年“十二月，承天府火灾，延烧一千六百余家”³⁷。但是，我们应当看到，这些史籍中出现的“承天府”所指的只是当时台湾的一个具体的地名，而不是行政区划意义上的“承天府”。这个被称为“承天府”的地方，就是赤崁。它是当时明郑台湾的政治中心，也是永历十五年至十八年承天府的“府治”所在地。永历十八年“承天府”作为一个“府”的建置被撤消之后，它的原“府治”所在地作为地名而被人们继续称为“承天府”，这是很自然的。就像当时郑氏军队中许多镇营的名字，也成了它们驻兵屯垦之处的地名一样。只是“承天府”涉及高度的政治敏感，它在郑氏降清之后，无法继续保留下来。

总之，永历十八年之后出现的“承天府”只是一个具体的地名，它不能掩盖作为行政建置的“承天府”已在永历十八年被撤消的历史事实。

¹ 尹章义：《延平王国的性质及其在国史上的地位》，台湾，《历史》月刊，2002年6月号（第173期）；尹章义：《延平王国的性质及其在国史上的地位——敬答厦门大学邓孔昭教授》，载杨国桢主编《长共海涛论延平——纪念郑成功驱荷复台340周年学术研讨会论文集》，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年出版。

² 杨英：《先王实录》，福建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253—254页。

³ 尹章义：《延平王国的性质及其在国史上的地位》，台湾，《历史》月刊，2002年6月号（第173期），第39页；尹章义：《延平王国的性质及其在国史上的地位——敬答厦门大学邓孔昭教授》，载杨国桢主编《长共海涛论延平——纪念郑成功驱荷复台340周年学术研讨会论文集》，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年版，第145页。

⁴ 据倪在田《续明纪事本末》卷十三，“永历奔亡”；整理而成。

⁵ 夏琳：《海纪辑要》卷一，台湾文献丛刊本，第4—20页。

⁶ 杨英：《先王实录》，福建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223页。

⁷ 倪在田：《续明纪事本末》卷十三，台湾文献丛刊本，第3册，第320页。

⁸ 同上。

⁹ 杨英：《先王实录》，福建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244页。

¹⁰ 卢若腾：《东都行》，载诸家《台湾诗钞》，台湾文献丛刊本，第23页。

¹¹ 王忠孝：《惠安王忠孝公全集》，台湾省文献委员会，1993年版，第195页。

¹² 张煌言：《张苍水诗文集》，冰槎集，上延平王书，台湾文献丛刊本，第30—31页。

¹³ 张煌言：《张苍水诗文集》，采薇吟，得故人书自台湾二首，台湾文献丛刊本，第183页。

¹⁴ 未著撰人，《行在阳秋》，台湾文献丛刊第234种，第74页。

- ¹⁵ 《大清圣祖仁皇帝实录》，卷六。
- ¹⁶ 顾诚：《南明史》，中国青年出版社，1997年版，第1019页。
- ¹⁷ 夏琳：《海纪辑要》卷一、卷二，台湾文献丛刊本，第30、33页。
- ¹⁸ 同上，卷二，第33页。
- ¹⁹ 同上，卷二，第33—34页。
- ²⁰ 厦门大学台湾研究所、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辑部：《康熙统一台湾档案史料选辑》，福建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70页。
- ²¹ 台湾省文献委员会编：《台湾史》，众文图书公司，1979年2月版，第155页。
- ²² 台湾省文献委员会编印：《重修台湾省通志》卷七，政治志·建置沿革篇，第18页。
- ²³ 黄秀政、张胜彦、吴文星：《台湾史》，五南图书出版公司，2002年版，第56页。
- ²⁴ 张廷玉等：《明史》卷四十，中华书局，1974年版，第4册，第910页。
- ²⁵ 同上，第883页。
- ²⁶ 未著撰人：《思文大纪》，台湾文献丛刊第111种，第20页。
- ²⁷ 倪在田：《续明纪事本末》卷十三，台湾文献丛刊本，第3册，第312页。
- ²⁸ 同上，第322页。
- ²⁹ 张廷玉等：《明史》卷七十五，中华书局，1974年版，第6册，第1849—1850页。
- ³⁰ 郑亦邹：《郑成功传》卷下，台湾文献丛刊本，第24页。
- ³¹ 沈云：《台湾郑氏始末》卷五，台湾文献丛刊本，第60页。
- ³² 夏琳：《海纪辑要》卷三，台湾文献丛刊本，第72—73页。
- ³³ 台湾省文献委员会编印：《重修台湾省通志》，职官志，文职表篇，第5—8页。
- ³⁴ 沈光文：《平台湾序》，载范咸《重修台湾府志》卷二十三，艺文四。
- ³⁵ 夏琳：《海纪辑要》卷三，台湾文献丛刊本，第67—74页。
- ³⁶ 《闽海纪略》，台湾文献丛刊第23种，第61—64页。
- ³⁷ 阮旻锡：《海上见闻录》，卷二，福建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4—76页。

（会议论文，原文印发，文中用语和观点系作者个人意见。）